

善用電子票證以利推動大眾運輸發展政策 從台中市公車電子票證談起

會員：林良泰

交通部為提升大眾運輸服務品質，九十三年至九十六年間執行「國家發展重點計畫—提昇地方公共交通網計畫」，其中一項為每年編列二億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提昇公共運輸票證及資訊服務效能」，並先於九十二年度配合行政院之擴大公共建設方案，辦理示範計畫。台中市政府於九十二年度爭取到示範計畫之補助經費後，即於九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開始執行「台中市公車電子票證系統建置案」，該建置案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完成電子票證前臺設備建置，於九十三年七月完成與後臺系統整合測試，於九十三年八月十六日市區客運全面使用電子票證系統，卡片命名為「台中 e 卡通」。

但是，台中市政府不僅將「台中 e 卡通」視為搭公車費率支付方式之改變，更視為發展台中市大眾運輸政策之助手。配合「台中 e 卡通」發行，同步推行與將推行之大眾運輸政策，有以下幾項：

- 1.轉乘優惠措施：凡持有「台中 e 卡通」搭乘市區客運、公路客運、火車（出站前註記），下車後二小時內轉乘市區客運，即享有一段票免費。此政策目的在於鼓勵當地民眾以轉乘方式到達目的地，減輕新闢公車路線之需求，並有效提升公車乘載率。
- 2.「敬老愛殘卡」發放：過去台中市政府以發放乘車紙票方式，補助設籍台中市之六十五歲以上長者及身心殘障者，免費搭乘市區客運，客運業者則收集紙票後向政府請款。但是難免耗費人力點收票數，且有人為弊端存在。所以，發放「敬老愛殘卡」電子票證取代傳統紙票，於每月首次乘車時，車上驗票機自動補足免費乘車額度，已改善過去每月須回到區公所領取車票之不便，並可核實撥付客運業者補助款。
- 3.市區客運實施里程計費：目前行經台中市之公車包括公路客運及市區客運，由於公路客運採里程計費、市區客運採分段收費，對於外地民眾常不知該投現多少。且囿於市區客運位站較多、上下車頻繁，無法在投幣制度下即貿然實施里程計費。所以台中市政府將利用驗票機之里程計費功能，於九十四年度市區客運實施里程計費，以整合市區客運及公路客運之票價，且里程計費最能合理反映成本，並預期可拉回過去分段收費制度下緩衝區前後站流失之客源。
- 4.一個月免費乘車：台中市政府曾在九十一年度實施六個月之六條高潛力公車免費乘車，普獲市民搭乘與好評，預計於九十四年度上旬再度推出一個月全市區客運路線免費乘車之政策，民眾只要持「台中 e 卡通」皆可免費刷卡上下車。該政策目的在於吸引私人運具使用者熟悉公車路線，瞭解公車路網已比以前更綿密，比自行開車更便捷，提高大眾運輸使用比率。
- 5.擴大「台中 e 卡通」適用範圍：台中市政府於九十三年度再獲交通部補助，目前正協助中部其他縣市（台中縣、彰化縣、南投縣）之客運業者，整合建置公車電子票證系統，預計九十四年五月起持「台中 e 卡通」即可一卡通行中部四縣市計十家客運之路線，目前正規劃計程車也能使用「台中 e 卡通」，且亦期望能運用於停車收費上，以充分擴大適用範圍。
- 6.異業結合：電子票證利用電子錢包概念能與異業整合，例如便利商店購物、購買展覽門票等小額消費，但是按照目前銀行法等相關法令之規定，多用途之現金儲值卡須由銀行發卡，目前台灣智慧卡公司正與合作銀行洽談結盟聯合發卡，未來「台中 e 卡通」將融入日常消費工具之一。

以上為台中市政府配合公車電子票證營運後，所推出之大眾運輸利多政策，以穩固既有

搭乘大眾運輸客源，並逐漸吸引私人運具使用者轉移大眾運輸。依據交通部之「提昇地方公共交通網計畫」，全省各客運公司於九十三年起將陸續受政府補助建置電子票證系統，筆者建議各地方政府應開始深思如何借助電子票證發展當地大眾運輸，才能真正發揮電子票證帶來之效益。